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公 告**  
**股價敏感資料**

本公告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條規定發出。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持有50.32%權益之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錦江股份」，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754/900934)，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至五月十日期間，出售以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其主要內容如下：

錦江股份透過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出售長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長江證券」)合共9,566,701股A股(「長江證券權益」)，佔長江證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403%。於出售事項前，錦江股份持有長江證券A股130,796,701股，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516%；於出售事項後，錦江股份持有長江證券A股121,230,000股，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113%。

上述出售事項的售價由深圳證券交易所集中競價系統自動撮合成交。錦江股份出售長江證券權益預計可取得所得稅前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70,983,900元。

本公司主要從事星級酒店營運與管理、經濟型酒店管理與特許經營、餐廳運營、客運物流、旅行社以及其他業務。錦江股份主要從事經濟型酒店管理與特許經營以及餐廳運營業務。錦江股份持有的長江證券股份並非本公司及錦江股份的核心業務。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